

創意設計，學分學程(18學分)

ENGS-U-PC-018

配當年：115學年度

學程描述：

創意新時代與國際趨勢：「高品質低能源」之綠色製造經濟與美學經濟。新時代 二十一世紀是為創意新世紀：一個體現設計數位化、技術革新與生態環保、綠能與低碳化的綠色製造經濟與美學經濟新時代。我們應該積極鼓勵美學文化創意產業概念：將過去的藝術創意與美學核心價值以帶動多元產業，並拉近與傳統製造業、精緻藝術與服務產業之間的距離，並帶來更高之產品經濟價值。創意新時代與國際趨勢：「高品質低能源」之綠色製造經濟與美學經濟。新時代 二十一世紀是為創意新世紀：一個體現設計數位化、技術革新與生態環保、綠能與低碳化的綠色製造經濟與美學經濟新時代。我們應該積極鼓勵美學文化創意產業概念：將過去的藝術創意與美學核心價值以帶動多元產業，並拉近與傳統製造業、精緻藝術與服務產業之間的距離，並帶來更高之產品經濟價值。

課程組合：

必選修	課程編碼	科目名稱	學分	課程群/分類
選修	FCME2020	電腦輔助工程繪圖(一)	1	A.設計
選修	FCME2021	電腦輔助工程繪圖(二)	1	A.設計
選修	MCAE2024	電腦輔助立體繪圖	2	A.設計
選修	MKT3035	創意設計與意象	3	A.設計
選修	INEN4030	電腦輔助設計與製造	3	A.設計
選修	PSD1002	工程圖學(二)	1	A.設計 1.基礎
選修	ENGS1003	工程圖學(一)	1	A.設計 1.基礎
選修	GEHS1204	創意思考	1	A.設計 1.基礎
選修	ENGS3001	創意研發專論	2	A.設計 1.基礎
選修	MCAE3023	電腦輔助設計	2	A.設計 1.基礎
選修	INEN3050	工業溝通表現技法	3	A.設計 1.基礎
選修	INEN2021	科技管理導論	3	B.管理/行銷
選修	MGT2024	消費者行為	3	B.管理/行銷 1.基礎
選修	INEN4019	行銷管理	3	B.管理/行銷 1.基礎
選修	MGT4041	科技管理	3	B.管理/行銷 1.基礎
選修	MGT4042	創新管理	3	B.管理/行銷 1.基礎
選修	MKT1010	美學與產品創意	3	B.管理/行銷 2.進階
選修	MKT2020	品牌與時尚學	3	B.管理/行銷 2.進階
選修	MKT2031	創意學	3	B.管理/行銷 2.進階
選修	BUS9008	創新競賽	3	B.管理/行銷 2.進階
選修	ARCH1021	建築素描(一)	1	C.美學
選修	ARCH1022	建築素描(二)	1	C.美學
選修	ID2301	設計史(一)	2	C.美學
選修	ID2302	設計史(二)	2	C.美學
選修	ARCH1023	表現法	1	C.美學 2.進階
選修	GEHS1037	音樂美學	2	C.美學 2.進階
選修	GEHS1039	西洋美術賞析	2	C.美學 2.進階
選修	ARCH2304	現代藝術史	3	C.美學 2.進階
選修	ARCH3021	建築攝影	2	C.美學 2.進階
選修	CHIN4039	應用美學	2	C.美學 2.進階

創意設計，學分學程(18學分)

ENGS-U-PC-018

配當年：115學年度

必選修	課程編碼	科目名稱	學分	課程群/分類
選修	FCME3050	纖維染色學	2	D.科技與設計
選修	AERO4006	飛具設計(一)	2	D.科技與設計
選修	AERO4068	飛具設計(二)	2	D.科技與設計
選修	FCME1047	纖維材料學	3	D.科技與設計 3.應用/實作
選修	INEN3005	人因工程	3	D.科技與設計 3.應用/實作
選修	MCAE3031	電腦輔助機械設計-ANSYS	3	D.科技與設計 3.應用/實作
選修	PSD3093	精密模具設計與製造(一)	3	D.科技與設計 3.應用/實作
選修	FCME4042	成衣設計與製程(一)	2	D.科技與設計 3.應用/實作
選修	FCME4043	成衣設計與製程(二)	2	D.科技與設計 3.應用/實作

取得資格總學分： 18

必修學分數： 0

選修學分數： 18

對應產業類別：

學程修課規則：

一、選讀對象：

本校學士班、進修學士班學生，不開放碩士班以上學生申請。具有會計學等商學基礎課程之學生為宜

二、取得學程規定

(一)學生修習學程科目，須至少修滿18 學分，設計領域至少修習6學分、管理與行銷、美學、科技與設計每一領域至少應修3學分。另外學生修滿學程之科目學分中，至少須有9學分為非本系之必選修科目。

(二)修習之各領域課程中，如課程名稱或內容相同者，承認學分數不得重複計算。

(三)修習之各領域課程中，如修習之課程實際學分數超過學程承認學分數，則以承認學分數計算。如實際學分數低於學程承認學分數，則以實際學分數計算。

(四)未列入本學程課程規劃表內之課程科目，學生得持課程內容證明申請採計學分，經「創意設計學程審議小組」審議通過後，承認為學程學分。

(五)學生修滿規定之科目學分者，得依逢甲大學跨領域學程設置要點第7點規定，經本學程審查修畢學分確認後，由學校發給學分學程證明書。

管理單位：工程與科學學院 / 工業工程與系統管理學系